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海科技	股票代码	00240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忆明		戴岚
电话	021-58211308		021-58211308
传真	021-58210704		021-58210704
电子信箱	yangyiming@cnshippingnt.com		dailan@cnshippingnt.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4年	201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年
营业收入（元）	554,808,496.45	549,994,136.92	0.88%	502,553,636.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1,074,435.11	46,989,926.88	8.69%	45,541,071.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7,673,347.87	51,235,452.34	-6.95%	45,214,740.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828,335.26	-45,036,936.17	55.97%	40,140,697.3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84	0.1550	8.65%	0.15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84	0.1550	8.65%	0.15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9277%	7.8171%	0.1106%	8.0565%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年末
总资产（元）	1,050,680,196.65	951,412,971.64	10.43%	810,243,741.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69,788,250.89	618,713,815.78	8.25%	581,831,888.90

注：1、2014年公司股本为30,324万股，2013年和2012年公司股本为20,216万股。

2、按2013年公司股本计算的2013年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为0.2324元，按2014年公司股本计算的2013年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为0.1550元。

3、按2012年公司股本计算的2012年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为0.2253元，按2014年公司股本计算的2012年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为0.1502元。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3,240,00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728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上海船舶运输科学研究所	国有法人	55.81%	169,225,282	0	
中国建设银行-华宝兴业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84%	8,611,670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核心竞争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9%	2,999,987	0	
中国银行-景顺长城鼎益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8%	2,375,888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兴业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1%	1,835,516	0	
池青连	境内自然人	0.58%	1,771,122	0	
王碧华	境内自然人	0.49%	1,497,042	0	
周群	境内自然人	0.42%	1,267,258	1,245,418	
全江楚	境内自然人	0.41%	1,250,865	625,43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优势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3%	1,00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池青连通过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1,771,122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实际合计持有1,771,122股。 公司股东王碧华通过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1,497,042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实际合计持有1,497,042股。 公司股东杜国宏通过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820,088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实际合计持有820,088股。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面对国家宏观经济步入新常态和智能交通行业竞争日趋激烈的局面，坚持稳中有进的工作总基调，通过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经营生产工作保持平稳，转型升级工作有序推进，较好地完成了年初确定的各项经济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55,480.8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0.88%；营业利润5,810.7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6.74%；利润总额6,177.4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4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107.4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8.69%。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了多项政府和行业颁发的相关奖项，主要有："iScope 交通一体化监控平台"获浦东新区科学技术奖二等奖，"浦东公路养护管理信息系统" 获上海市智慧城市建设十大创新应用，"iScope交通一体化监控平台软件V3.0"和"省级高速公路视频联网软件V1.0"获2014年度上海市优秀软件产品称号。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简称：中海科技　股票代码：002401　编号：2015-009

中海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会议的通知、召集及召开情况

中海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5年3月19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600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5年3月9日前以电子邮件、传真方式送达全体监事。

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戴静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三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三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决议

经与会监事充分审议，会议采用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逐项表决了本次会议的各项议案，形成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三票，反对〇票，弃权〇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度报告》及《公司2014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为：同意三票，反对〇票，弃权〇票。

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14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进行审核后一致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4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2014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2014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2015年3月20日的《证券时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和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三票，反对〇票，弃权〇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三票，反对〇票，弃权〇票。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4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1,074,435.11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96,275,584.61元，减去本年度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4,950,472.61元（按2014年度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公司本年度可供分配的利润为242,399,511.11元。

董事会提议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以公司2014年末总股本303,24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三票，反对〇票，弃权〇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及执行情况。

《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监事会对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三票，反对〇票，弃权〇票。

《公司关于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三票，反对〇票，弃权〇票。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2015年度的审计服务，年度审计服务费为50万元，聘期1年。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海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订对照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及签署页；

2、《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海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日

股票简称：中海科技　股票代码：002401　编号：2015-010

中海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海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2015年度与间接控股股东中国海运（集团）总公司（包括其下属控股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预计，具体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上年实际经营情况和2015年度经营需要，预计2015年度与中国海运（集团）总公司（包括其下属控股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约32,590万元。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方名称：中国海运（集团）总公司；

法定代表人：许立荣；

注册资本：69.19963亿元人民币。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其100%的股份；

主营业务：从事沿海运输、远洋运输、国内江海直达货物运输、集装箱运输及揽货订舱、运输报关、多式联运，船舶租赁、船舶代理、货运代理、航空货运与航空代理，船舶燃物料、淡水供应，船用食品供应，储运及船舶修造与拆船，通讯导航及设备、产品修造，仓储、堆场、码头，集装箱制造、修理、买卖、租赁，各种车辆及零配件制造、修理、销售，船舶买卖，原油和成品油买卖，煤炭和钢材买卖及其它种类进出口商品贸易，培训教育，技术咨询，通讯导航服务，劳务输出，房地产开发，旅游，金融，宾馆等业务；

关联关系：中国海运（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海运"）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公司与其发生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主要财务指标（合并报表数据，未经审计）：

主要财务指标	2014年度金额（万元）
总资产	20,588,169.08
净资产	8,535,946.33
营业收入	8,302,695.96
净利润	132,470.49

履约能力分析：中国海运为中央直属企业，自成立以来依法存续，正常经营，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2、关联方名称：上海船舶运输科学研究所；

法定代表人：蔡惠星；

注册资本：3.5亿；

主营业务：船舶舰船自动化设备研制、环境影响评价及污染防治工程、船舶水动力及海事技术试验研究等；开展主营领域新技术、新装备和系统集成的论证、开发、设计、生产以及工程承包、技术咨询等业务；

关联关系：中国海运（集团）总公司为上海船舶运输科学研究所（以下简称"上海船研所"）的控股股东，上海船研所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5.81%的股份。

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合并报表数据，未经审计）：

主要财务指标	2014年度金额（万元）
总资产	224,086
净资产	139,646
营业收入	?121,624
净利润	11,086

履约能力分析：上海船研所财务状况较好，与公司的关联交易金额较低，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方法以市场化为原则，严格执行市场价格，关联方与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定价政策一致。

2、2015年拟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

交易类型	关联单位名称	预计发生额
技术服务及产品销售	中国海运（集团）总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上海船舶运输科学研究所及其下属子公司除外）	约12,000万元
	上海船舶运输科学研究所及其下属子公司	约500万元
金融服务	中国海运（集团）总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上海船舶运输科学研究所及其下属子公司除外）	约20,000万元
场地租赁	上海船舶运输科学研究所及其下属子公司	约90万元
	合计	约32,590万元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日常关联交易，与关联方交易价格依据市场条件公平、合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主要业务不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由于本议案所涉及关联交易金额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因此本议案需要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基于客观公正的立场，我们认为该关联交易事项是可行的，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且对公司201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董事会审议《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事项的表决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的相关规定，关联董事在审议该关联交易时回避了表决；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的交易是公司经营活动的组成部分，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交易内容符合公司实际需要，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相关事项。

六、监事会对该关联交易的审议情况

公司对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已经公司2015年3月19日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七、保荐机构对该关联交易的审核意见

日信证券通过查看公司董事会决议、监事会决议和独立董事意见，了解关联方基本情况、以往其与公司之间的交易定价原则及交易金额，对上述公司预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核查。

经核查，日信证券认为：上述预计关联交易均系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未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该等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未损害股东利益。公司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上述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日信证券对公司2015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中海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中海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日

中海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中海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406号《关于核准上海交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33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26.40元，募集资金总额35,112.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2,371.38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2,740.62万元（其中计划募集资金11,485万元，超募资金21,255.62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0年4月29日全部到位。该募集资金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0)第11556号验资报告。

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名称变更为中海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本公司更名为中海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财政部《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上市公司和非上市企业做好2010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10]25号）的有关规定，2011年6月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的路演推介费用437.36万元按照项目募投资金比例转入四个募集资金专户。因此，公司初始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调整为33,177.98万元(其中计划募集资金11,485万元，超募资金21,692.98万元)。

2010年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4,418.13万元（含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3,000万元、归还银行贷款1,000万元，共计4,000万元）；2011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719.38万元；2012年度使用募集资金928.83万元；2013年度使用募集资金7,372.90万元（含使用超募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4,000万元、收购贵州新思维科技有限公司股权100.45万元、研发中心综合楼62.23万元）；2014年度使用募集资金3,270.42万元（含使用超募资金1,000万元投资设立深圳一海通全球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研发中心综合楼2,086.41万元）。截至2014年12月31日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8,709.66万元（含超募资金11,249.09万元），募集资金利息收入累计2,919.65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17,387.97万元。

2014年度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账户使用情况	本年度金额	截至2014年12月31日累计金额
1、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减少项		
（1）对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	2,270.42	9,609.21
（2）归还银行贷款		1,000.00
（3）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
（4）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	8,000.00
（5）归还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	-4,000.00
（6）收购贵州新思维公司股权		100.45
（7）投资设立深圳一海通全球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减少项合计	3,270.42	18,709.66
2、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增加项		
利息收入	599.76	2,919.65
增加项合计	599.76	2,919.65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运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制定的《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2008年修订）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0年4月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开设了四个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分别为：

（1）招商银行上海市分行，账号：096819-021900204710602；

（2）浦东发展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账号：97020158000002317；

（3）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分行，账号：31001505400050015081；

（4）招商银行上海浦东大道支行，账号：096071-021900204710403。

2010年5月公司、保荐机构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日信证券"）、和上述四专户存储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由于2010年5月公司在募集资金存入专用账户时将超募资金分别存入四个募集资金专户，容易造成投资者误解。2011年11月1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设超募资金存储专户和重新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并授权总经理重新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2012年2月21日，公司与保荐机构日信证券、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大道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共五个专户存储银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本公司、日信证券和上述五个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均严格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的要求，履行了相应的义务。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均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执行。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行	募投项目	账户类别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元）	账户余额（元）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新一代高速公路收费综合业务平台研发、推广及技术支持服务中心项目	募集资金专户	021900204710602	18,361,612.92	27,019,556.93
			定期存款	85,000,000.00	
			小计	103,361,612.92	27,019,556.9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超募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专户	97020158000002317	20,679,738.11	8,366,697.56
			定期存款	70,000,000.00	25,000,000.00
			小计	90,679,738.11	33,366,697.5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智能交通系统视频交通参数及事件检测器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募集资金专户	31001505400050015081	13,086,886.73	15,917,684.63
			定期存款	60,000,000.00	
			小计	73,086,886.73	15,917,684.6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大道支行	销售及技术支持网络基地建设项目	募集资金专户	021900204710403	14,651,562.24	4,485,241.11
			定期存款	50,000,000.00	
			小计	64,651,562.24	4,485,241.1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研发中心综合楼项目	募集资金专户	31001505400050019638		1,092,009.69
			定期存款		91,998,484.36
			小计		93,090,494.05
合计				331,779,800.00	173,879,674.28

注：账户余额包含利息收入。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详见附件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附件二《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计划变更等情况

详见附件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计划变更情况表》。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报告期内，本着对市场和股东负责的态度，公司按照计划积极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工作。

"新一代高速公路收费业务平台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研发工作基本完成，并在内部进行了阶段性验收，以上阶段研发成果已在公司传统市场基地进行推广使用。项目具体效益拟在销售进入平稳阶段后再进行统计评估。2014年度签订合同额3,075万元。

"智能交通参数和事件视频检测器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研发工作基本完成，在内部进行了阶段性验收，研发成果已在公司传统市场基地进行推广使用。子项目高清视频事件监测器和违章停车抓拍产品样机研制完成，通过公安部交通科研所检测中心的各项检测，市场工作进入产品试推广阶段。项目具体效益拟在销售进入平稳阶段后再进行统计评估。2014年度签订合同和中标项目金额合计465万元。

"销售和技术支持基地建设项目"已建设完成。

"研发中心综合楼建设项目"顺利推进，预计2015年一季度完成大楼结构封顶工作，建设进度和质量处于受控状态。

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期后事项

2014年12月25日召开的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吸收合并中海信息系统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单个募投项目建设完成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吸收合并中海信息系统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吸收合并中海信息系统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吸收合并上海船舶运输科学研究所持有的中海信息系统有限公司100%股权。2015年1月，公司使用人民币5,158.12万元(其中募集资金合计4,553.88万元，利息收入合计604.24万元)收购中海信息系统有限公司100%股权。其中，变更"新一代高速公路收费综合业务平台研发、推广及技术支持服务中心项目"资金2,600.00万元（其中募集资金2,300.00万元、利息收入300.00万元），变更"智能交通系统视频交通参数及事件监测器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资金1,500.00万元（其中募集资金1,300.00万元、利息收入200.00万元），使用"销售及技术支持网络基地建设项目"（已完成）节余资金448.74万元（其中募集资金344.50万元、利息收入104.24万元），超募资金609.38万元。

八、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的情况。本公司2014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中海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三月十九日

附件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注1）			33,177.9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70.42		
变更使用方式的募集资金总额（注2）			13,562.8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709.66		
变更使用方式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0.88%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期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	新一代高速公路收费综合业务平台研发、推广及技术支持服务中心项目	否	3,578.00	3,578.00	69.39	1,241.72	34.70	2015年6月	（注3）	（注3）	否
2	智能配电板（柜）开发及产业化项目（注2）	变更为"研发中心综合楼项目"	3,139.00	139.85		139.85	100.00	无	--	否	是
3	智能交通系统视频交通参数及事件检测器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2,530.00	2,530.00	99.92	1,186.35	46.89	2015年6月	（注3）	（注3）	否
4	销售及技术支持网络基地建设项目	变更部分基地建设实施方式及调整部分实施地点	2,238.00	2,238.00	14.70	1,893.50	84.61	2014年12月	（注3）	（注3）	否
5	研发中心综合楼项目(注2)	否		2,999.15		2,999.15	100.00	2016年3月	--	否	否
6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1,485.00	11,485.00	184.01	7,460.57					
7	超募资金投向										
募集资金净额（注1）			33,177.9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70.42		
变更使用方式的募集资金总额（注2）			13,562.8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709.66		
变更使用方式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0.88%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期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8	研发中心综合楼项目（注2）	否	10,563.69	10,563.69	2,086.41	2,148.64	20.34	2016年3月	--	否	否
9	归还银行贷款	否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	--	--	--	--
10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否	3,000.00	3,000.00		3,000.00	100.00	--	--	--	--
11	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否	4,000.00	4,000.00	4,000.00	4,000.00	100.00	--	--		
12	归还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否			-4,000.00			2014年02月	--		
13	收购贵州新思维公司股权	否	100.45	100.45		100.45	100.00	2013年01月	306.97	是	否
14	投资设立深圳一海通全球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否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	2014年07月	-61.64	是	否
15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9,664.14	19,664.14	3,086.41	11,249.09	--	--	245.33	--	--
16	合计	--	31,149.14	31,149.14	3,270.42	18,709.66	--	--	245.33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见附件二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见附件二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公司首发上市募集资金超募21,692.98万元。（注1） 1、2010年8月17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用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1,000万元，永久性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3,000万元。上述事项于2010年11月实施完成。 2、2011年12月16日，经公司2011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停止建设"智能配电板（柜）开发及产业化项目"，并将该项目变更为"研发中心综合楼项目"。"研发中心综合楼项目"所需资金来源为原"智能配电板（柜）开发及产业化项目"的募集资金余额2,999.15万元，以及超募资金约10,563.69万元。上述事项正在实施中，计划到2016年3月完成。 3、2012年12月25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用超募资金收购贵州新思维科技有限公司20%股权。收购所用资金为100.452万元人民币，上述事项于2013年1月实施完成。 4、2013年4月8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用超募资金4,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上述款项于2014年2月19日归还。 5、2014年3月26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用超募资金4,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 6、2014年12月25日，经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吸收合并上海船舶运输科学研究所持有的中海信息系统有限公司100%股权，2015年1月，公司使用人民币合计5,158.12万元(其中募集资金合计4,553.88万元，利息收入合计604.24万元)收购中海信息系统有限公司100%股权，上述事项已经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见附件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见附件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13年4月8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用超募资金4,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上述款项于2014年2月19日归还。 2、2014年3月26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用超募资金4,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报告期内，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17,387.97万元，资金主要用于募投项目后续建设，资金现存放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1：公司原披露募集资金净额为32,740.62万元，因上市路演费用437.36万元需追溯调整，募集资金净额实际为33,177.98万元(含计划募集资金11,485万元，超募资金21,692.98万元)。

注2：2011年12月16日，经公司2011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已停止建设"智能配电板（柜）开发及产业化项目"，并将该项目变更为"研发中心综合楼项目"。研发中心综合楼项目计划总投资约13,562.84万元，所需资金来源为原"智能配电板（柜）开发及产业化项目"的募投资金余额2,999.15万元，以及公司上市的超募资金约10,563.69万元。

注3：效益情况说明详见本报告"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附件二：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研发中心综合楼项目	智能配电板（柜）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13,562.84	2,086.41	5,147.79	37.96	2016年3月	-	否	否
新一代高速公路收费综合业务平台研发、推广及技术支持服务中心项目	新一代高速公路收费综合业务平台研发、推广及技术支持服务中心项目	3,578.00	69.39	1,241.72	34.70	2015年6月	（注1）	（注1）	否
智能交通系统视频交通参数及事件检测器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智能交通系统视频交通参数及事件检测器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530.00	99.92	1,186.35	46.89	2015年6月	（注1）	（注1）	否
销售及技术支持网络基地建设项目	销售及技术支持网络基地建设项目	2,238.00	14.70	1,893.50	84.61	2014年12月	（注1）	（注1）	否
合　计		21,908.84	2,270.42	9,469.36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1、经2011年公司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停止建设"智能配电板（柜）开发及产业化项目"，并将该项目变更为"研发中心综合楼项目"。根据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测算，项目基本建设，设备购置和研发，验证实验环境等建设总概算为13,562.84万元，项目所需资金来源为原"智能配电板（柜）开发及产业化项目"的募投资金余额2,999.15万元，以及公司上市的超募资金约10,563.69万元。 2、经2011年公司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对"销售及技术支持网络基地建设项目"变更部分基地建设实施方式及调整部分实施地点。具体情况如下： (1)部分基地建设实施方式的变更 根据公司在西南地区的发展需要以及重庆市软件人才的优势，公司拟依托重庆基地建设公司重庆软件研发基地，以服务西南地区高速公路收费、监控软件市场。由此公司将取消成都办事处办公用房的购置计划，变更为租赁办公用房。同时将重庆和成都的购房资金合并使用。 (2)部分基地建设实施地点的变更 近几年来，湖北、山东、江西等省智能交通市场环境发生变化。结合公司业务发展规划，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对部分实施地点进行调整：取消在湖北、山东、江西三地区新建销售及技术支持网络基地。取消在广东省广州市新建销售及技术支持网络基地，变更为在广东省东莞市和广西省南宁